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黑龙江省科利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
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证券”或“主办券商”）系黑龙江省科利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R 龙科 1，证券代码：400048，以下简称“R 龙科 1”或“公司”）的主办券商。现主办券商将公司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公司拟筹划相关事项以改善公司现状，已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了《黑龙江省科利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11 月 24 日开市时起暂停转让，并于 2018 年 2 月 13 日发布了《黑龙江省科利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发布了《黑龙江省科利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发布了《黑龙江省科利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于 2018 年 11 月 22 日发布了《黑龙江省科利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于 2019 年 2 月 21 日发布了《黑龙江省科利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于 2019 年 5 月 21 日发布了《黑龙江省科利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发布了《黑龙江省科利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于 2019 年 11 月 21 日发布了《黑龙江省科利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于 2020 年 2 月 21 日发布了《黑龙江省科利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发布了《黑龙江省科利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于 8 月 21 日发布了《黑龙江省科利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于 11 月 20 日发布了《黑龙江省科利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



编号：2020-031），于2021年2月19日发布了《黑龙江省科利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于2021年5月20日发布了黑龙江省科利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于2021年8月20日发布了《黑龙江省科利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于2021年11月22日发布了《黑龙江省科利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于2022年2月22日发布了《黑龙江省科利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于2022年5月20日发布了《黑龙江省科利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于2022年8月19日发布了《黑龙江省科利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于2022年11月21日发布了《黑龙江省科利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于2023年2月20日发布了《黑龙江省科利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于2023年5月19日发布了《黑龙江省科利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于2023年8月18日发布了《黑龙江省科利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于2023年11月17日发布了《黑龙江省科利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确定最晚股票恢复转让日期为2024年2月19日。

目前，由于公司营业执照处于吊销状态，致使公司无法正常开展经营活动。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并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最晚恢复转让日期为2024年5月20日。

主办券商郑重提示投资者关注上述事项，正确评估公司的投资价值，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